

新竹縣政府標租縣有房地審查紀錄表

☐ 土地標租編號：			
☒ 土地及房屋標租編號：1		開標日期：112 年 9 月 日	
地段地號	新竹市榮光段三小段 23、23-6 地號	投標人 姓 名	
建物門牌	新竹市信義街 76 號、78 號、80 號、82 號、82-1 號、76 號 2 樓、78 號 2 樓、80 號 2 樓、76 號 3 樓		
審 查 內 容		符合規定者請打「√」，不符合規定者請打「×」	
		初 審	複 審
1. 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有權承租不動產之法人或自然人。			
2. 投標單及押標金票據齊全且投標金額依規以中文大寫填寫並達到公告標售底價(3,500,000 元)。			
3. 押標金票據及金額(875,000 元)符合規定。			
4. 填用本府發給投標單及投標信封(蓋有新竹縣政府財政處戳章)。			
5. 無同一人對同一標的物投寄兩張以上投標單或同一標封內投寄兩標以上之情事。			
6. 投標單依規定內容填寫，無加註附帶條件、填寫內容錯誤、模糊不明、漏填、印章模糊不清無法辨認或漏蓋章；有塗改之處已加蓋印章。			
7. 投標信件依規定期限前寄達指定信箱，無親送本府或持送開標場所之情事。			
8. 投標信封已封口，且無破損可疑足以影響開標決標之情事。			
監標人員簽章		初 審 蓋 章	複 審 蓋 章
備 註			